

证券代码： 300985

证券简称：致远新能

公告编号： 2023-006

长春致远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 业绩预告期间：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二) 业绩预告情况： 预计净利润为负值

项 目	本 报 告 期	上 年 同 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 4,800.00 万元 - 6,800.00 万元	盈利： 1,931.83 万元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亏损： 6,150.00 万元— 8,150.00 万元	盈利： 1,456.63 万元

注：本公告格式中的“元”均指人民币元。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相关数据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会计师事务所预审计或审计。公司已就业绩预告有关事项与年报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预沟通，公司与会计师事务所在本报告期的业绩预告财务数据方面不存在分歧。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1、宏观经济增速放缓与产业政策变化持续对公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因公司产品所属重型商用车行业，受宏观经济增速放缓影响，行业周期处在明显下降阶段，行业整体需求持续低迷，直接造成了 LNG 天然气重卡的产销大幅度下滑；

2022 年公司的主营业务仍持续受产业政策影响，因重型商用车行业产销仍受到 2021 年实施国六排放标准影响，终端客户突击购买价格低廉的国五柴油重卡形成的市场需求提前透支，造成 2022 年新天然气重卡产销量持续下滑，从而导致公司经营业绩下降。

2、天然气价格高位波动，进一步造成了 LNG 重卡产销量下滑，进而影响公司业绩。

受俄乌冲突、国内国际疫情反复、极端高温天气以及各国碳减排政策实施等因素影响，全球能源供应持续紧张，直接导致国际石油、天然气价格出现较大幅度上涨。LNG 天然气价格高位波动，使得燃气车的燃气成本优势下降，LNG 重卡的燃料经济性优势消失，导致用户购买 LNG 重卡积极性降低，导致国六燃气重卡销量同比大幅下降进而影响公司业绩。

3、2022 年受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爆发对公司的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2022 年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多次在吉林省爆发，公司所在地吉林省长春市按照疫情防控指挥部要求采取的静态管理时间较长。在疫情管控期间，实施的人员隔离、交通运输管制等防控措施对公司的外部业务开展、内部经营管理造成冲击，对原材料采购、物流运输、市场营销、人员流动、项目实施等诸多方面造成不利影响，增加了公司运营管理的成本和风险，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不利影响。

4、结合公司 2022 年度经营情况，2022 年所计提的资产减值损失、信用减值损失较 2021 年度同期相比有所上升。

四、其他相关说明

公司 2022 年度业绩的具体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长春致远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谨慎投资。

五、备查文件

董事会关于 2022 年年度业绩预告的情况说明。

特此公告。

长春致远新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 月 30 日